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的吴江河湖云管家项目（软件开发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吴江河湖云管家项目（设备和数据服务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苏州市吴越智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4人，营业收入为21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5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苏州市吴越智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9日

备注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2：如未对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进行填写，视同未对中小企业进行声明。